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要求,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,就公司 2024 年度在任的独立董事夏光先生、颜恩点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:

经核查独立董事夏光先生、颜恩点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, 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,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 任任何职务,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 立客观判断的关系,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。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 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中 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。

>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7日

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 2024 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

本人夏光,于 2024年2月起任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独立董事,在 2024年度任职时间为 2024年2月5日至 2024年12月31日。本人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,持续保持独立性。

本人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要求,填写本自查情况表,并对本自查情况表的真实性、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序号	事项	自查结果	
1	是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、主要社 会关系	□是	☑否
2	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%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	□是	☑否
3	是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%以上的股东或者在公司前 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	□是	☑否
4	是在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、 父母、子女	□是	☑否
5	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 务往来的人员,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 控制人任职的人员	□是	☑否
6	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、 法律、咨询、保荐等服务的人员,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 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、各级复核人员、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、合伙 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	□是	☑否
7	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	□是	☑否
8	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规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 程认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	□是	☑否
	*如上述任何一项填写为"是",请在以下就具体事宜进行详细解释:		

填写人(签名): 夏光

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 2024 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

本人颜恩点,于 2024年2月起任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独立董事,在 2024年度任职时间为 2024年2月5日至 2024年12月31日。本人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,持续保持独立性。

本人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要求,填写本自查情况表,并对本自查情况表的真实性、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序号	事项	自查结果	
1	是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、主要社会关系	□是	☑否
2	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%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	□是	☑否
	然人股东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		
3	是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%以上的股东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	□是	☑否
	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		
4	是在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、父母、	□是	☑否
	子女		
	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		
5	的人员,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任职的	□是	☑否
	人员		
	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、法律、		
	咨询、保荐等服务的人员,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	□是	☑否
6	体人员、各级复核人员、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、合伙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		
	人员及主要负责人		
7	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	□是	☑否
8	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规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认定		口不
	的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	□是	☑否
	*如上述任何一项填写为"是",请在以下就具体事宜进行详细解释:		

填写人 (签名): 颜恩点